

何西阿书要义

目录：

- 第一章 概论
- 第二章 纳淫妇为新妇
- 第三章 亚割谷为盼望门
- 第四章 神的爱永不改变
- 第五章 以法莲邪淫的罪相
- 第六章 一切恶事归吉甲
- 第七章 神厚爱之表征
- 第八章 选民最后之悔悟

第一章概论

何西阿书系十二小先知书之第一卷。这十二小先知书，原或订为一册称为小先知书的原因，并非因这十二小先知。在会众中的地位小，或是他们的感力小、关系小，不过因为他们所写的书篇幅较小。按圣经所记，有数字关系最大、感力最深、工作于时代有最大影响的先知，亦未尝有什么著作留到后世。这十二先知，有七位在被掳以前，二位在被掳之时，三位在被掳以后。于被掳以前的七位中，有三位是列国列国的先知，即何西阿、阿摩司与约拿。

一、著者 何西阿是第一个著书的先知，他比犹太国的先知以赛亚还较早一些。他为先知之年数最多；当他预言以色列国被掳的事，尚在耶罗波安第二为王最兴盛之时。他亦或亲见以色列国亡于亚述。他前后为先知约有九十年之久。

(一)他的名称

1、何西阿——即救恩之意，与约书亚原名相同。其名何西阿正是表明一个先知最大最要的本分，即传讲主的救恩。

2、备利的儿子——即水井之意。他也有一个别名各利的儿子，先知中有人得此别名，是因为看他所住的地方：如弥迦称为摩利沙人弥迦，那鸿称为伊勒歌斯人那鸿。有人是因着他的父亲得此名称：如约珥称为比士珥的儿子约珥，约拿称为亚米太的儿子约拿。本处则称何西阿为备利的儿子何西阿。这或为尊重他的父亲，或因父亲的名字与先知的职务有关，如备利意即水井，表明为先知者，应当作一个活水井，从此流出活水来，叫许多围惫的心灵可以得着活水的滋润。如此说来，这备利的儿子何西阿在当时悖逆的会中，必有极大的效感。不但宣传救恩——何西阿，也是输入灵恩——备利的儿子。

(二)他受的谕命

1、他是主所召的——是主亲自召的，“主的话临到他”。他为先知不是自取自立的，他是清楚受了主的谕命。

2、他所说的是主的话——“耶和华的话临到备利的儿子”。他所讲的话，真是不易相信，却是主的话，人不得不听。

(三)他处的时代

1、为先知之年最长——自幼为先知，至老年仍为先知，他的阅历深，见识高，为众所知，为神所用，有极大的尊荣。

2、为先知所处之时期不同——他为先知是在乌西雅、约坦，亚哈斯、希西家作犹大王；约阿施的儿子耶罗波安作以色列王时。这些王有道或无道，他皆能尽先知之责，颇为不易。

3、在国族多难之时——在乌西雅与耶罗波安时，国家屡次受神责罚，有地震(摩 1:10);蝗虫(珥 1:1-4, 摩 7:1; 何 4:3)，正是神的杖临到会众之时。

4、当以色列尚在兴盛之时——耶罗波安第二在位时，乃以色列国正在兴盛之时，神也借他的手拯救国人(王下 14:25)。

5、乃国民犯罪之时——在本文中所叙述之罪，正是当时国民之真相。

二、要旨 本书要旨，是论“主的救恩”。与何西阿在以色列国同对为先知的，有阿摩司与约拿。惟阿摩司是论选民受刑，约拿是论外邦悔改，何西阿则论主施救恩。这三卷书的要旨是紧紧相连的，按历史的经过，也是正适相合的。正如选民因悖道受刑，救恩就临到外邦人；等到外邦人的日子满足时，神必重施恩给那如同淫妇的雅各家，将他们收回；即如何西阿再收回淫奔之妇似的。其书分上下两半，上半一至三章是论个人家庭；下半四至十四章是论国家民族。前半不贞之妻子与后半不义之民族连成一对，而前半宽怀之丈夫亦正可表显后半厚爱之上主。

三、品评 教中人士对于何西阿娶淫妇一端，每多怀疑，或加以批评，以为圣洁之神，如何能令先知娶淫妇为妻呢？又圣洁之先知如何与淫妇联络而生不洁之子女呢？谅此事仅作为寓意决不能为事实。但圣经又确实言之，神命先知娶淫妇，乃以身为表样，显明会众淫恶背道的真相，令他们触目惊心，借此警告提醒，希望他们或者知所鉴戒。也显出那些不可爱的会众如何蒙神所爱的真际。查新旧约皆证明本书之真实：

(1)旧约(何 2:11 较耶 7:34, 16:9, 25:10, 结 26:13; 何 3:5 较耶 30:8-9, 结 34:23; 何 13:15 较结 19:12)

(2)新约(太 2:15, 9:13, 12:7; 罗 9:25-26; 彼前 2:10)

四、分段

(一)一种分法

1、淫乱的妇人(1:1-3:5)

2、犯罪的百姓(4:1-13:8)

3、特别的恩荣(13:9-14:9)

(二)二种分法

1、先知家庭所表明(1-3 章)

(1)先知的妻子(1 章)

(2)家庭之悲观(2 章)

(3)歌篴之归回(3 章)

2、会众犯罪之惩戒(4-10 章)

(1)犯罪之原因(4:1-6:3)

(2)罪犯之责罚(6:4-10:15)

3、上主大爱之显著(11-14 章)

(1)神之眷念先知之教言(11-13 章)

(2)先知之劝告、神之应许(14:1-8)

(3)结语(14:9)

五、灵训——灵性的淫乱 神爱他子民，不但如父母爱子女，甚至如丈夫爱妻子，在旧约中屡言以色列民如妇人，悖逆的以色列人即是淫妇。新约则言教会是个贞洁童女，许配了基督(林后 11:1-2)。到主二次再来教会被提以后，羔羊始婚娶(启 19:6-8)。在何西阿书历历详述以色列人在神前，如何显出种种的不贞洁；于新约启示录十七章也可显见一个属巴比伦的教会，如何成为一个大淫妇了。在本书内最宝贝的灵训，是神如何爱一个不贞洁的妻子。以色列虽然悖逆，亲附偶像，神还是不丢弃他们，仍然设法使他们转回。一个世俗的教会，失德的信徒，主的爱仍未改变。“大山可以挪开，小山可以迁移，但我的慈爱必不离开你……”(赛 54:10)。与世界行淫的信徒啊，何不想到主爱，急速转回呢？

第二章 纳淫妇为新妇

本书第一章二至十一节，是论以色列民的淫行及神之眷爱。即借先知何西阿的家庭，表现会众淫乱的真相。这是“耶和华初次与何西阿说话”；按“初次”或译为首先，意即何西阿首先发言，论到以色列家的悖逆。或指与何西阿同时为先知的，有约珥、阿摩司，弥迦、约拿、俄巴底亚等，何西阿在这数人中，是首先代神发言的。也或指斥责会众属灵性中的淫行，是首要的一件事，表明何西阿奉遣为先知，最大职务即斥责当时会众的淫行。这真是最难尽的职务，却是极重要的职务。

一、娶淫妇表明会众之淫行(1:2-3)

(一)娶淫妇歌篴——败坏之意：自身败坏，还败坏许多人。

(二)是滴拉音之女——一片无花果饼之意；易坏之物。

二、淫妇生子表示会众之结局(1:3—9)

(一)第一子名耶斯列(参赛 8 章; 王下 10:30)——分散之意:即将赶散于天下。

(二)又生女名罗路哈马——不蒙怜悯的意思。

(三)生第三子名罗阿米——非我民的意思。

三、如淫妇的会众给蒙怜悯(1:10-11)

(一)有人以本段所论的是指古列王释放犹大人。

自巴比伦返国时,以色列人中也有不少的人与犹太人联络,一同回归故土。

(二)有人又以为本书所言,是指在福音时代。

按信心作真以色列民的数目繁多兴盛;按肉体作亚伯拉罕子孙的人中,也有一部分归向基督——按灵意说,本段预言应验于福音时代。

(三)本处所言当然更是应验于异邦得救的数目满足,雅各全族得救时(罗 11:25-26)。

1、人数增多

2、恢复前约

3、二族联合(结 37:15-20)

4、以主为首

5、此为最大之日(赛 6:13)

希奇啊,真希奇啊!一个丑恶不堪的淫妇,怎堪再收回呢?神对于淫乱的以色列人,竟然与他们恢复前约,这是何等奇妙的事!教会寄留在这罪孽多端的世界中,每每不免为世界所沾染,与世界联婚,主也何尝不是用忍耐再忍耐的爱情,对待此淫乱的教会呢?

第三章 亚割谷为盼望门

(2:2-23 参书 7:22-26)

当以色列民从埃及上来进攻耶利哥城以后,有亚干违命贪取了不当取的物,以致全会众败在敌人面前,后将亚干从民中除灭,众人在亚干的身上堆成一大堆石头,即名其地为亚割谷,因为亚干连累会众,打了败仗,并连累全家,一同灭亡。在这里,耶和华对于淫乱的会众,即应当在亚割谷灭除的会众,竟有特别的应许说:“我……又赐他亚割谷作为指望的门。”这是神对那些应该丢弃的民众,竟赐给他们一个无指望中的盼望——亚割谷为盼望门。

一、亚割谷为盼望门(2:2-13)

不经亚割谷,不除掉亚干,即无盼望门。亚干是罪的连累,经过亚割谷,便是讨罚罪。

(一)罚罪

(二)悔悟(2:6-7)——罚罪后便有了觉悟,悔悟即有了盼望门。

(三)流泪——亚割谷也可称为流泪谷(诗 84:6),因悔悟而流泪,这便进了盼望门。

二、盼望门中的亚割谷(2:14-15)

亚割谷即在隐基底，有快乐之泉(结 47:10)，有佳美的葡萄园(歌 1:14)， “沙仑平原必成为羊群的圈，亚割谷必成为牛群躺卧之处，都为寻求我的民所得” (赛 65:10)。

(一)受教得慰——“领她到旷野” (2:14)。旷野为造就之地。灵性长进的人，都是靠主从旷野上来的人(歌 8:5)。

(二)赐她葡萄园——“她从那里出来，我必赐她葡萄园” (2:15)。属灵的葡萄园是神所赐的，但必从旷野上来，即经过苦难、造就之意。葡萄园被毁坏，乃被罪所毁，被小狐狸所毁。

(三)在那里歌唱——“必在那里应声，与幼年的日子一样” (2:15)。

三、亚割谷中的亚割谷，盼望门中的盼望门(2:16-23)

(一)作主爱人(2:16-17, 19-20)

1、永远聘你归我。

2、以仁义慈爱聘你归我。

3、以诚实聘你归我。这乃是指着基督与教会生命中的联合说的。

(二)立平安的约(2:18) 到那日万物复兴，恢复乐园的景况。这是盼望门中的盼望门。

(三)所望皆允(2:21-22) 经过亚割谷，进了盼望门，作主爱中人，祈祷必蒙允。耶斯列是分散之意，是神栽种之意。耶斯列是大平原，是大战场。即神的选民回攻敌人之地，却也成了大农场。

(四)成为佳种(2:22) 耶斯列民都是神所栽种的好种。“好种就是天国之子” (太 13:38)。

(五)丰满收成(2:22-23) “地必应允五谷、新酒和油……本非我民的，我必对他说：‘你是我的民’……”。

论到这里，我们禁不住要大声颂赞主他那奇妙的爱。淫妇因犯罪被弃，岂真被弃吗?无非要她经过亚割谷，终究使这亚割谷变成盼望门。主的爱是多奇妙啊!

第四章 神的爱永不改变(3:1-5)

或谓本章是按第一章所载，何西阿所爱的淫妇，后来又离开何西阿，再去作淫妇，何西阿仍然按照神旨，再去爱她，用银子买她归回。或言本章也可说第一章所论的，对于顽硬不信的人讲话，往往是一而再，再而三地警告。他们若不信第一个神迹，就必信第二个神迹……(出 4:8-9)，也或言第一章是说以色列十支派的人如何悖逆神如淫妇，本章是指犹大国二支派的人，也如何远离神，所论到他们独居之时，即指他们被掳到巴比伦时。但本章明明说“以色列人也必多日独居” (3:4)。所以讲经者多以本章所论是指雅各全族被弃，并回转之经过而言。

一、淫乱的百姓，神仍不丢弃(3:1)

(一)神的爱未以百姓犯罪而改变。

“大山可以挪开，小山可以迁移，但我的慈爱必不离开你，我平安的约也不迁移。这是怜恤你的

耶和華說的”(賽 54:10) “……以色列啊，我怎能棄絕你……我回心轉意，我的憐愛大大發動”(11:8)。

(二)人的淫惡未以神愛而改變。

二、人因罪行降低了價格(3:2)

十五舍客勒是奴仆的半價(出 21:32)，一賀梅珥半大麥的價值是租低的。罪惡降低了人的價格。

(一)神民原是極尊貴的(賽 43:3-4)

(二)罪孽降低了人的價值(出 21:32)

三、選民因罪而有寡居時代(3:3-4)

(即被趕散於天下的時期)。

(一)政治不能自主——“無君王、無首領”。

(二)宗教不能自主——“無祭祀、無柱像、無以弗得、無家中的神像”。

四、終因蒙恩而歸回(3:5)

(一)必要歸回——他們“必歸回，尋求他們的神耶和華”。

(二)必以大卫为王——“看哪，猶大支派中的獅子，大卫的根，他已得勝……”(啟 5:5)。

(三)必要領受主的恩惠——他們“必以敬畏的心歸向耶和華，領受他的恩惠”。歸向神——以主为王——領受恩惠。

在這章書中，已經表明了全書的要義，也可說是表明一切先知書的要義，即論犯罪的以色列民，如何被棄、如何蒙憐恤，終必如何歸回。

第五章 以法蓮邪淫的罪相

本書頭三章是先知何西阿用像鏡的方法，表達出以色列會眾的邪行。也是用此方法使會眾可以徹底看透他們罪孽的實際。自第四章以後，就是他的勸教與警告，其中也是用種種的喻言表明會眾邪行的真相。“以法蓮親近偶像，任憑他吧”(4:17)。現在我們可以把他所用的喻言串合起來，約略言之如下：

一、如邪淫之婦——不貞潔

二、如倔強之牛(4:16)——不順從

三、如不翻的餅(7:8)——偏於一面

四、如斑白之髮(7:9)——力量衰弱

五、如愚蠢之鴿(7:11)

六、如翻背之弓(7:16)

七、如不悅之器(8:8)

八、如獨行的野驢(8:9)

- 九、如水面之泡沫(10:7)
- 十、如诡诈的商人(12:7)
- 十一、如产难的妇人(13:13)
- 十二、如早晨的云雾(13:3)
- 十三、如速散的甘露(13:3)
- 十四、如场上的糠秕(13:3)
- 十五、如腾于窗外的烟气(13:3)
- 十六、如涸竭的泉源(13:15)

第六章 一切恶事归吉甲(9:15)

耶和華說：“他們一切的惡事都在吉甲，我在那里憎惡他們” (9:15)。究竟以法蓮在吉甲有什麼惡事呢？何以他們的惡事都在吉甲呢？吉甲本是選民除掉罪孽之地，是他們要進迦南時，第二次行割禮之地。在這除罪之地，又何以成了他們終犯罪之地呢？按以色列人在吉甲曾犯兩樣大罪；第一，即在吉甲立王(撒下 11:14-15)，不以神為王，要立人為王，就是政治的淫亂，這是罪中之大罪，因為人占了神的地位，侵了神的權柄，奪了神的榮耀(撒下 12:12, 17-18)。第二，即在吉甲敬拜偶像(4:15, 12:11)。敬拜偶像，是不以耶和華為神，而去敬拜邪神，就是宗教的淫亂。人犯罪的根源，就是自己立王及拜偶像。信徒失敗的原因，即在心裡有了“掃羅王”，不以神為王，這是罪中之罪，也是把主釘在十字架上的罪。

“吉甲”教利亞文與“各各他”一詞相同。

- 一、拜偶像是吉甲著名之罪(4:15; 12:11; 摩 4:4, 5:5)
- 二、拜偶像為根本的罪(啟 17:5)
- 三、拜偶像即總括一切的罪

總而言之，在本書內所言以法蓮的淫亂，就是在吉甲的丑行。本書內所論以色列民一切的罪種種強項悖逆的邪行，無非以吉甲拜偶像行淫為因素。這也正是歷代信徒在神面前失敗的原因，可一言以蔽之，即：“他們一切的惡事都在吉甲”。

第七章 神厚爱之表征

以法蓮的罪相，雖令人言之痛心，吉甲拜偶像的邪行，實為其一切罪惡的因由。“一切的惡事都在吉甲”。所可幸者，神的慈愛對於以法蓮仍不改變。“以法蓮啊，我怎能舍弃你？以色列啊，我怎能弃绝你？怎能使你如押瑪？怎能使你如洗扁？我回心转意，我的怜爱大大发动。”神對於如淫婦的以法蓮所顯的慈愛，是令失敗的信徒，不致於失敗而灰心。

- 一、親愛如伊施(2:16) 即我丈夫之意
- 二、濕現如晨光(6:3)
- 三、滋潤如甘雨(6:3) “像滋潤田地的春雨”。“春雨”原文是晚雨、早雨，指主再來時，乃靈雨沛

降之时(珥 2:23)。

四、抚导如慈母(11:1-3)

五、仁爱如绳索 “我用慈绳爱索牵引他们” (11:4)。按“慈绳”原文是“人绳”。

(一)神人中间原是有慈绳爱索。神人两性的基督，道成肉身能体恤人，他来引导我们。

(二)神吸引选民特用慈绳爱索。主的爱吸引我们。

(三)此慈绳爱索永不能断。

六、医治如良医(11:3, 14:3)

“我耶和华是医治你的” (出 15:26)。

(一)他能保守我的健康。

(二)他能医愈我们各样的疾病。

(三)他能治痊我们灵性中各样的病——如医治背道的病，这是灵里的病。信心即在灵里有主的声音。

这是灵知灵觉的事。

(四)他更是担当我们的病患。

七、滋澜如甘露(14:5)

(一)甘露表明天上的恩惠(创 27:28)

(二)指神的慈爱

(三)指神的教训，苏醒人心(申 32:2)

(四)常有天粮随甘露下降(出 12:13-14)

八、救赎为救主(13:14) “我必救赎他们脱离阴间，救赎他们脱离死亡……”在我服决无后悔之事”。“神的恩赐和选召是没有后悔的”(罗 11:29)。

第八章 选民最后之悔悟(14 章)

一、悔悟的实际(14:1-3)

按本处所言悔改的实际有两方面:

(一)觉悟悔罪(14:1)——是因自己的罪孽跌倒了。

1、罪人皆是跌倒的。

2、人皆是因罪跌倒的。

(二)归向上主(14:2-3)

1、求主除罪——“当归向耶和华，用言语祷告说，求你除净罪孽”。

2、求纳善行:一则献嘴唇的祭(来 13:15)。二则不再靠虚妄。三则只如孤儿依靠神。

二、悔悟之殊恩(14:4-8)

悔改原是由于神恩，悔改者也必特蒙殊恩。

(一)消极方面(14:4):

1、神怒转消——“我的怒气向他们转消”。

2、医其罪病——“医治他们背道的病”。

(二)积极方面(14:5-8):

1、丰盛——以色列必如黎巴嫩的树木:一则必往下扎根;二则往外延长枝条,使其生命发展;三则往上结果,“犹大家所逃脱余剩的。仍要往下扎根,向上结果”(赛 37:31)。

2、荣华——一“他必如百合花开放”;二则必“荣华如橄榄树”。

3、放香——“他的香气如黎巴嫩的香柏树”,并如“黎巴嫩的酒”,“也必顾念他。我如青翠的松树,你的果子从我而得”。

三、悔改的道路(14:9)

“耶和華的道是正直的,义人必在其中行走,罪仍却在其上跌倒”。

基督香气是有两方面的效感,“或作活的香气叫人得生,或作死的香气令人死”。火柱云柱在以色列人一方面看是光明的;在埃及人一方面看是黑暗的(出 14:20)。

感谢神,以色列民先前是因有罪,在这道路上跌倒了,被丢弃、被赶逐在万国飘流,终有一日必要因悔改,在这道路中行走,成全神的旨意,承受神的恩典,显明神的荣耀。帕勒斯听之约,就有最后的应验了。奇哉神恩,大哉神爱,深哉神丰富的智能和知识,他的判断何其难测!他的踪迹何其难寻!他的恩典和选召的确是没有后悔的。看今日世界各方面的现象,无花果树确已萌芽,雅各全族都要得救的时候,即快来到了。哈利路亚,荣耀归主。阿们!